

附件 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淄博市张店区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三次
会议提案

第 171 号 (社会事务 类)

案由: 关于推进家政、养老服务业健康发展之健康查体

提案者	界 别	工 作 单 位	通 讯 地 址	联 系 电 话	邮 编
马志勇	工会	山东喜讯代家政管理 有限公司	淄博市张店区东二路243 百盛商城26-2	18653325729	255000

审查意见: 民政局 民政局 卫健局

年 月 日

关于推进家政、养老服务业健康发展之健康查体

工会界 提案人：马志勇 电话：18653325729

随着居民生活方式和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家政、养老服务的需求日渐增长，家政和养老服务业务已成为目前我区需求增长最快的行业之一。特别是现在城市工作和生活节奏的加快，人口老龄化、独生子女家庭普遍化，居民对家政养老服务的依赖更加凸显。

近年来，我区的家政、养老企业都看准了家政、养老行业发展的良好势头，成立速度如雨后春笋一般。经过前期实际调研发现，她们的从业人员绝大部分来自偏远农村地区，年龄偏大，文化程度较低，而且基本不培训、不考核，也不查体就上岗，综合素质、技能水平与薪资明显不成正比。一些客户的利益受损也难以保障，特别是针对家政员、养老护理员身体健康的查体问题，好多家政和养老企业也没有严格执行，由此给客户造成的人身和精神损害问题时有发生，有些客户只能解除雇佣关系，有些客户则走上了打官司的道路，同时给整个家政和养老行业蒙上了一层不好的阴霾。

有些相对正规的家政、养老企业在培训时就会要求从业人员查体，而且不查体不安排其进家服务，也有自己企业合作的查体机构或医院，但是查体的项目基本都是自己内部规定，而且相对简单，比如只查乙肝或甲肝，肺部 DR，没有统一的查体标准和项目。为此，提出以下建议：

一、加强政府监管和引导，出台相关政策和规定，强制家政、养老企业进家服务的人员必须持有相关健康查体证明，最好能由商务局、民政局和卫健委等相关部门联合牵头与几家医疗机构合作，针对从业人员的查体制定查体范围。

二、针对家政员、养老护理员的服务，与雇主朝夕相处的特殊性，建议一些常见的传染病列入查体的范围，比如，幽门螺旋杆菌、肺结核等的检查，一般的家政员或养老护理员进家都会在雇主家用餐，即使与用户分餐，有携带幽门螺杆菌或有肺结核的家政员或养老护理员依旧让许多雇主谈及色变。因此，把这两项检查列入检查范围十分有必要。再就是，针对前段时间网上沸沸扬扬的济南某家政公司的家政服务人员由于有传染性皮肤病，没有查体也没有告知雇主而在服务期间把皮肤病传染给幼儿，导致雇主起诉的事情，引发了众多家政养老企业的思考。因此，针对月嫂、护老等特殊职业，传染性皮肤病的检查也十分有必要。按照从业人员的职业工种不同，制定不同的查体范围，实行分类体检制度，能最大限度地保障雇主的权益，减少不必要的纠纷。

三、由于从事家政、护老工作的人员几乎都是低收入人群，她们本身的收入水平就很拮据，因此在查体的费用方面，建议政府适当给予补贴，由政府、企业和从业人员按适当比例承担，减轻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经济压力。

四、制定符合家政、养老企业的相关制度，可以以行业协

会为主导，优化行业环境，通过管理、监督实施等措施，提高行业自律，切实把家政、养老查体事宜落到实处。